

证券代码：838514

证券简称：ST 瑞祥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昌五路 30 号公司办公室二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志刚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《2025 年度

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、2025 年度经营管理
工作回顾和 2026 年度重点工作规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
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总结，
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2025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、2025 年度工作回顾和 2026
年工作部署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
定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
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6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实际财务数据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2025 年度经营情况及行业趋势，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具体情况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3）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4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4）。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财务造假情形，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、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、可靠的会计信息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9）。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变更系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。决策程序合规、变更依据充分、财务影响透明，变更后的计提比例能够更精准匹配不同

类别应收款项的风险水平，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相关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